

未成年人出養同意書

被收養人之生父母同意出養被收養人 (性別： 出生日期：
年 月 日，身分證字號：)予收養人
(性別： 出生日期： 年 月 日，身分證字號：)

作為養子女，依民法第 1076-1 條，被收養人生父母因無法於開庭時親自到院以
言詞表示同意並記明筆錄，故合立該出養同意書並經公證。

附件名稱及件數：戶籍謄本 份(記事勿省略)。

被收養人之生父：

被收養人之生母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